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C GROUP INC.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8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摘要

-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總銷售收入由二零二零年錄得之人民幣14,515.2百萬元增加約20%至約人民幣17,388.7百萬元。
- 於二零二一年，持續經營業務產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638.1百萬元，而二零二零年持續經營業務產生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則錄得約人民幣584.7百萬元。
-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83.4百萬元，上一年則為人民幣12.7百萬元。
-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EBITDA*約為人民幣58.8百萬元，上一年則為人民幣104.4百萬元。
- 於二零二一年，持續經營業務產生每股虧損人民幣0.4871元，去年則為人民幣0.4720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 經調整虧損淨額及經調整EBITDA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佈第40頁。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慧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收入	3	17,263,898	14,376,489
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3	124,763	138,754
		17,388,661	14,515,243
銷售成本		(16,785,072)	(13,740,816)
其他收入		12,440	15,81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	(45,115)	69,781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353,944)	(472,501)
行政費用		(299,429)	(306,613)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9	(483,985)	(540,69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25,088	(155,569)
經營虧損		(541,356)	(615,355)
財務成本淨額		(38,056)	(123,700)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13	(18,929)	(80,883)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		(303)	(1,537)
除所得稅前虧損		(598,644)	(821,475)
所得稅(開支)/抵免	5	(11,437)	121,756
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610,081)	(699,719)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6	(32,547)	(173,549)
本年度虧損		(642,628)	(873,268)
其他全面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匯兌差異		(5,064)	(621)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本集團		(41,128)	17,031
—聯營公司		2,928	(9,97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金融資產之貨幣匯兌差異		(1,662)	(4,232)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687,554)	(871,067)

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63,110)	(745,537)
非控股權益		<u>20,482</u>	<u>(127,731)</u>
		<u>(642,628)</u>	<u>(873,268)</u>
來自下列業務之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638,061)	(584,738)
已終止經營業務		<u>(25,049)</u>	<u>(160,799)</u>
		<u>(663,110)</u>	<u>(745,537)</u>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 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08,036)	(743,336)
非控股權益		<u>20,482</u>	<u>(127,731)</u>
		<u>(687,554)</u>	<u>(871,067)</u>
來自下列業務之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 虧損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682,987)	(582,537)
已終止經營業務		<u>(25,049)</u>	<u>(160,799)</u>
		<u>(708,036)</u>	<u>(743,33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 經營業務虧損之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列值)			
每股基本虧損	7	(0.4871)	(0.4720)
每股攤薄虧損	7	<u>(0.4871)</u>	<u>(0.472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之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列值)			
每股基本虧損	7	(0.5062)	(0.6018)
每股攤薄虧損	7	<u>(0.5062)</u>	<u>(0.6018)</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554	40,808
使用權資產	35,285	44,630
投資物業	26,009	134,348
無形資產	9 1,296,435	1,827,1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994	50,692
採用權益法列賬之投資	322,176	896,39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97,390	79,99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454,458	80,7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219	20,234
應收貸款及利息	11 418,032	571,438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項	3,990	884
長期銀行存款	28,622	—
非流動資產總值	2,781,164	3,747,309
流動資產		
存貨	186,260	153,455
合約資產	3,878	2,802
應收賬款	10 175,837	478,28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67,107	731,720
應收貸款及利息	11 1,111,447	945,37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04,432	297,641
受限制銀行存款	33,437	25,84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33,812	254,301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6(a) 2,716,210	2,889,428
	132,397	—
流動資產總值	2,848,607	2,889,428
總資產	5,629,771	6,636,73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0,977	120,977
其他儲備	3,374,629	3,366,441
(累計虧損)／留存收益	(629,622)	31,404
非控股權益	2,865,984	3,518,822
	682,411	506,957
總權益	3,548,395	4,025,779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之非流動部分	14	512,000	280,228
租賃負債		17,151	17,5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49,860	73,58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7,242	—
非流動負債總額		586,253	371,40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194,368	478,94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16,007	166,059
合約負債		348,431	552,039
銀行借貸之流動部分	14	171,114	615,080
其他借貸之流動部分	14	319,416	340,959
租賃負債		21,158	15,050
遞延政府補助		—	1,600
其他應繳稅項		4,241	2,980
應繳所得稅		60,799	66,84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6,946	—
		1,482,480	2,239,550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負債	6(a)	12,643	—
流動負債總額		1,495,123	2,239,550
總負債		2,081,376	2,610,958
總權益及負債		5,629,771	6,636,7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4th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84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作第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中國主要從事以下活動：

- 透過其B2B網站「hc360.com」提供產業互聯網交易及廣告服務，並透過利用「zol.com.cn」提供全面之IT相關產品信息；
- 透過其B2B交易平台銷售貨品；
- 於中國提供3C工業網絡SaaS(軟件即服務)服務及新技術零售解決方案；
- 向企業提供防偽產品及服務以及供應鏈管理；
- 從事金融業務，包括小額貸款融資、融資租賃及保理服務；
- 舉辦展覽及研討會。

附註a：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決定終止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經營在中國提供物業租賃、廣告設計、製作、出版及代理之業務以及浙江中服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中服」)經營的線上服裝服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中服以及相關減值開支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若干比較金額已予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之呈列方式一致。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均貫徹應用於所呈報之所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是為本集團(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而作出。

2.1 編製基準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iii) 本集團所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框架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與Covid-19有關之租金優惠

本集團亦選擇提早採納下列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之後與Covid-19有關之租金優惠
-----------------------	-------------------------

上文所列修訂本對先前期間已確認之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v)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內已頒佈但並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

		於該日或之後 之會計期間 開始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狹義修訂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	就共同控制合併採納合併會計法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經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 對包含隨時要求償還條文 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算之定義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從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 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預期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被認定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根據除所得稅前虧損計量評估經營分部(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表現。是項計量基準撇除經營分部之非經常支出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分為下列業務板塊：

- (i) 科技新零售事業群，主要包括透過網站「zol.com.cn」提供線上廣告服務，並透過利用本集團網站及交易平台之大數據及互聯網技術進行電子產品之B2B2C零售業務。
- (ii) 智慧產業事業群，主要包括B2B交易平台、提供防偽產品及服務、供應鏈管理服務。
- (iii) 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主要包括透過網站「hc360.com」提供線上服務、透過大數據和工具提升營銷服務，以及提供融資及其他服務。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本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其於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其經營租賃業務)之全部股本權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尚未完成，而協議各方正準備過渡安排。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中服(經營線上服裝服務)之80.38%股本權益。出售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

因此，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中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之合併財務資料中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詳情，請參閱附註6。

3 分部資料(續)

下表載列銷售的分部資料，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業務板塊之間概無銷售或其他交易(二零二零年：零)。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1(a))			
	科技	智慧產業	平台與	小計	智慧產業	平台與	小計	總計
	新零售	事業群	企業服務		事業群	企業服務		
事業群	事業群	事業群	事業群	事業群	事業群	事業群	事業群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1,072,470	16,083,099	108,329	17,263,898	4,528	12,646	17,174	17,281,072
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	-	124,763	124,763	-	-	-	124,763
總銷售收入及收入	1,072,470	16,083,099	233,092	17,388,661	4,528	12,646	17,174	17,405,835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483,985)	-	-	(483,985)	-	-	-	(483,985)
分部業績	(473,888)	26,625	(61,418)	(508,681)	(40,560)	8,024	(32,536)	(541,217)
其他收入				12,440			4	12,444
其他虧損淨額				(45,115)			-	(45,115)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18,929)			-	(18,929)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				(303)			-	(303)
財務收入				24,701			6	24,707
財務成本				(62,757)			(21)	(62,778)
除所得稅前虧損				(598,644)			(32,547)	(631,191)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92,666			333	92,999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開支				22,683			-	22,683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小計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1(a))				小計	總計
	科技 新零售 事業群	智慧產業 事業群	平台與 企業服務 事業群		O2O商業 展覽中心 事業群	智慧產業 事業群	平台與 企業服務 事業群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1,022,760	13,164,243	189,486	14,376,489	10,812	4,289	13,730	28,831	14,405,320	
融資服務所得利息 收入	-	-	138,754	138,754	-	-	-	-	138,754	
總銷售收入及收入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虧損	1,022,760	13,164,243	328,240	14,515,243	10,812	4,289	13,730	28,831	14,544,074	
分部業績	(12,291)	(57,549)	(631,109)	(700,949)	(53,602)	(50,200)	(76,782)	(180,584)	(881,533)	
其他收入				15,813				62,866	78,679	
其他收益淨額				69,781				(43,038)	26,743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 溢利				(80,883)				(298)	(81,181)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 虧損				(1,537)				-	(1,537)	
財務收入				15,605				2,946	18,551	
財務成本				(139,305)				(23,456)	(162,761)	
除所得稅前虧損				(821,475)				(181,564)	(1,003,039)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115,215				54,018	169,233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開支				60,496				-	60,496	

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上海慧發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12,011
–家電世界集團	-	65,323
–中服	2,692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		
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	(13,743)	(444)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北京慧亞瑟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ii)	30,270	-
視同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		
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i)	(1,389)	-
視同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內蒙古呼和浩特金谷農村商業銀行有限公司(附註iv)	(29,92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835	(8,77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	(8,346)	-
投資聯營公司減值撥備(附註v)	(28,008)	-

附註：

- (i) 該金額指出售聯營公司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中模」)部份權益之虧損。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本集團就出售中模之7.81%權益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股協議，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產生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人民幣13,743,000元。
- (ii) 該金額指視同出售聯營公司中模部份權益之虧損。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中模向新投資者發行30,000,000股新股份，令本集團之股權有所攤薄，產生視同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人民幣1,389,000元。
- (iii) 該金額指出售聯營公司北京慧亞瑟科技有限公司(「慧亞瑟」)之收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本集團完成出售慧亞瑟之全部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3,000,000元，產生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人民幣30,270,000元。

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續)

附註：(續)

- (iv) 該金額指視同出售內蒙古呼和浩特金谷農村商業銀行有限公司(「金谷銀行」)之虧損。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代表辭任金谷銀行董事會成員，且放棄其委任一名金谷銀行董事之合法權利。於金谷銀行之投資其後被終止確認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並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於重新分類後，本集團確認視同出售虧損人民幣29,923,000元。
- (v)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部分投資聯營公司之賬面值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8,008,000元(二零二零年：零)。減值撥備主要由於聯營公司之財務或業務展望調整及相關業務所處市場環境變化所致。

5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當期所得稅(開支)/抵免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28,697)	(44,729)
—上一年度	362	2,386
—中國土地增值稅	-	(5,680)
遞延所得稅抵免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898	177,794
	<u>(11,437)</u>	<u>129,771</u>
所得稅(開支)/抵免歸屬於：		
—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11,437)	121,756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8,015
	<u>(11,437)</u>	<u>129,771</u>

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重列)
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附註a)	8,024	(2,825)
中服(附註b)	(40,571)	(44,486)
慧聰(天津)電子商務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	(60,229)
慧嘉元天有限公司	-	(66,009)
	<u>(32,547)</u>	<u>(173,549)</u>

(a) 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之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本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協議」)以將於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國開」)之全部股本權益轉讓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00,500,000元。天津國開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天津國開集團」)主要在中國提供物業租賃，以及提供廣告設計、製作、出版及代理之業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本集團決定自協議日期起終止經營天津國開的業務。交易完成後，天津國開集團將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且天津國開之財務業績將不再合併入賬至本集團之賬目。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尚未完成，而協議各方正準備交接的安排。天津國開之相關資產及負債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

(i)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天津國開集團之財務表現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天津國開集團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表現呈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12,646	11,789
開支	<u>(4,622)</u>	<u>(14,614)</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8,024	(2,825)
所得稅開支	<u>-</u>	<u>-</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總額	<u>8,024</u>	<u>(2,825)</u>

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續)

(a) 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之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ii)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天津國開集團之資產及負債

下列資產及負債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已終止經營業務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投資物業	107,177
使用權資產	13,871
應收款項	<u>11,349</u>
	<u>132,397</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00
其他應繳稅項	<u>2,643</u>
	<u>12,643</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淨值	<u><u>119,754</u></u>

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續)

(b) 出售中服控股有限公司之股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其於中服之80.38%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元。中服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服集團」)已納入智慧產業事業群。該項出售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於本期間中服集團之財務業績呈報為下列年度之已終止經營業務。出售中服集團之收益人民幣2,692,000元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之「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i) 中服之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呈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二十八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4,528	4,289
開支	(45,099)	(16,916)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37,645)
除所得稅前虧損	(40,571)	(50,272)
所得稅抵免	-	5,786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總額	<u>(40,571)</u>	<u>(44,486)</u>

7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不包括本公司購回之普通股)。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38,061)	(584,73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25,049)	(160,799)
	<u>(663,110)</u>	<u>(745,537)</u>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u>1,309,931</u>	<u>1,238,917</u>
每股基本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人民幣元)	(0.4871)	(0.472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元)	(0.0191)	(0.129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總額(人民幣元)	<u>(0.5062)</u>	<u>(0.6018)</u>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按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獲轉換而計算。本公司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分為一類：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扣除按相同所得款項總額公平值(按年內每股股份之平均市價釐定)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後，即得出無償發行之股份數目。(二零二零年：本公司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分為兩類：可換股債項及購股權。可換股債項假設已轉換為普通股，而純利已調整以對銷利息開支扣除稅務影響。)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有關購股權對本公司均有反攤薄影響，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等(二零二零年：相同)。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9 無形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商譽	1,052,105	1,506,825
其他無形資產	244,330	320,350
	<u>1,296,435</u>	<u>1,827,175</u>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管理層按經營分部層次監察及審閱業務表現。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分配予下列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商譽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其他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商譽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其他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科技新零售事業群				
線上服務-B2B2C業務	980,247	173,885	980,247	207,134
新技術零售解決方案(附註i)	-	34,735	454,720	80,000
智慧產業事業群				
防偽產品及服務	50,314	15,133	50,314	20,770
線上服務-服裝行業	-	-	-	-
交易服務-棉花行業	21,544	17,881	21,544	10,218
平台及企業服務事業群				
整合營銷及廣告服務	-	-	-	-
融資服務	-	917	-	-
其他無形資產	-	1,779	-	2,228
	<u>1,052,105</u>	<u>244,330</u>	<u>1,506,825</u>	<u>320,350</u>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或公允值扣除出售成本計算釐定。該等計算依據現金產生單位採用經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或十年期間之財政預算作出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或十年期間後之現金流量採用估計增長率推算。管理層估計可反映貨幣時間值之市場評估以及該行業特定風險之貼現率。

由於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

-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新技術零售解決方案」現金產生單位分別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454,720,000元及人民幣29,265,000元(附註(i))；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線上服務-服裝行業」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37,645,000元；

9 無形資產(續)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測試(續)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整合營銷及廣告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47,185,000元；及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融資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540,693,000元。

附註：

- (i) 有關「新技術零售解決方案」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Z.Tech Holdings Limited(「Z.Tech」)完成向Zale Limited、Ruthfly Limited及Fejack Limited(統稱「賣方」)收購Zale Inc.(「Zale」)100%股權，總代價人民幣366,500,000元，其中人民幣100,000,000元以現金支付，其餘部分以配發及發行Z.Tech 10.66%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本集團已於收購日期就有關收購事項確認可識別無形資產人民幣112,000,000元及商譽人民幣454,720,000元，並分配至「新技術零售解決方案」現金產生單位。

由於電商行業市場競爭挑戰重重，以及COVID-19疫情持續時間久於預期所帶來之持續影響，本集團SaaS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業務表現未達預期業績。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SaaS業務之日後發展將取決於多項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較低層級零售市場之增長前景、本集團升級其商品及服務之能力以及業內競爭。於中國經營電商及服務平台之監管規定變化不斷，市場環境瞬息萬變，亦為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互聯網行業及線上交易分部帶來不明朗因素，導致本集團SaaS業務之股權價值下調，對於二零二一年末進一步擴展構成不利影響。

董事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後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公允值扣除出售成本計算釐定。該等計算採用基於涵蓋Zale五個財政年度之財政預算作出之經修訂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考慮到業務發展計劃調整、業務增長可持續性、核心業務發展穩定性及業務達標情況，管理層認為所編製之財務預算屬合適。該財務模式經計及長期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通脹率及其他相關經濟因素後對五個年度期間作出主要假設。

因此，管理層已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值(二零二零年：零)就有關「新技術解決方案」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分別計提撥備人民幣454,720,000元及人民幣29,265,000元。

10 應收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98,258	530,570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u>(22,421)</u>	<u>(52,286)</u>
應收賬款淨額	<u>175,837</u>	<u>478,284</u>

本集團一般依據業務分部給予客戶介乎90天至270天之信貸期。應收賬款總額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90天	155,681	454,297
91至180天	16,727	31,417
181至270天	2,295	6,710
271至365天	2,692	5,364
超過一年	<u>20,863</u>	<u>32,782</u>
	<u>198,258</u>	<u>530,570</u>

11 應收貸款及利息

應收貸款及利息指授予聯營公司、客戶及僱員之貸款未償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予融資服務業務之客戶(附註a)	1,584,571	1,601,442
貸款予僱員	3,690	3,885
貸款予聯營公司	85,733	90,721
應收利息	11,482	10,762
應收貸款及利息總額	1,685,476	1,706,810
減：貸款予融資服務業務之客戶之減值撥備	(149,786)	(184,149)
減：貸款予僱員之減值撥備	(20)	(34)
減：貸款予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減值撥備	(5,986)	(5,523)
減：應收利息減值撥備	(205)	(289)
應收貸款及利息淨額	1,529,479	1,516,815
減：非流動部分	(418,032)	(571,438)
流動部分	1,111,447	945,377

附註：

(a) 按性質分析

有關結餘包括於融資服務業務授出之貸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予融資服務業務之客戶	1,584,571	1,601,442
減：減值撥備	(149,786)	(184,149)
	1,434,785	1,417,293

12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90天	133,525	370,081
91至180天	38,459	106,296
181至365天	2,444	747
超過一年	19,940	1,816
	<u>194,368</u>	<u>478,940</u>

13.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主要來自分佔本集團於聯營公司視同出售前金谷銀行之投資之虧損人民幣39,90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0,509,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4(iv)。

14 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銀行借貸	<u>512,000</u>	<u>280,228</u>
	<u>512,000</u>	<u>280,228</u>
流動部分：		
銀行借貸	<u>171,114</u>	<u>615,080</u>
其他借貸	<u>319,416</u>	<u>340,959</u>
	<u>490,530</u>	<u>956,039</u>
借貸總額	<u>1,002,530</u>	<u>1,236,267</u>

銀行借貸按平均年利率6.49%(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7.00%)計息，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三年到期(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其中為數人民幣9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000,000元)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5,156,000元及人民幣26,009,000元之物業及投資物業作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5,905,000元及人民幣27,171,000元之物業及投資物業作抵押)，亦由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餘下銀行借貸包括由金谷銀行提供的借貸人民幣524,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8,000,000元)，並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提供擔保(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提供擔保)。

14 借貸(續)

人民幣35,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5,000,000元)的銀行借貸由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提供擔保，並由一間聯營公司之物業作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3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之其他借貸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00元須按要求償還，而餘下人民幣30,000,000元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償還)並隨後更新借貸期限。該筆其他借貸為免息並由一間附屬公司之若干權益股份作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本金總額為人民幣89,006,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4,651,000元)之餘下其他借貸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及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提供(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立第三方、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一間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並按年利率介乎3.89%至1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零至10%)計息。於該等其他借貸中，人民幣86,506,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001,000元)由存貨抵押。

下表概述按貸款協議所載經協定預設還款日期編製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到期日分析：

	銀行借貸		其他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71,114	615,080	319,416	340,959
一年至兩年內	512,000	246,857	-	-
兩年至五年內	-	33,371	-	-
	<u>683,114</u>	<u>895,308</u>	<u>319,416</u>	<u>340,959</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提取之銀行融資額度(二零二零年：無)。

15 財務狀況表日期後的事件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收到一份針對本公司的民事訴訟(「訴訟」)索賠書，被指控違反了其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的租賃協議項下的合約條款及受信責任。現正被要求賠償人民幣38,534,000元。於本公佈日期，訴訟尚未進行第一次聆訊。

本公司董事在聽取其法律顧問(考慮目前可獲得的資料)的意見後認為，該等申索的成功前景取決於法院對該案所涉及的法律及事實問題的調查結果，並且本集團有很好的機會為其立場抗辯。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評估，直至本公佈日期，此訴訟不會產生任何重大負債，亦不會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自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總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7,388,66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4,515,243,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19.8%。銷售收入增加主要由於(i)經濟持續從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中逐漸復甦；及(ii)化工及棉花產品價格上漲。

就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各事業群之財務表現而言，於二零二一年來自科技新零售事業群之總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072,470,000元，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022,760,000元增加約4.9%。智慧產業事業群之銷售收入由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3,164,243,000元增加約22.2%至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6,083,099,000元。於二零二一年來自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之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233,092,000元，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328,240,000元減少約29.0%。

年內，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開支自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779,114,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653,373,000元，主要由於營銷及諮詢費用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攤銷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淨額自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23,700,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38,056,000元，主要由於為減少計息負債而採取的工作所致。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主要來自中服，其多年錄得虧損，故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出售，及來自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有關股權轉讓協議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訂立，且出售事項於本公佈日期尚未完成)。本集團已於過往年度終止慧嘉元天有限公司經營的整合營銷及廣告服務業務以及O2O商業展覽中心事業群的營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上述業務的財務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關減值開支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663.1百萬元，而於過往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745.5百萬元。虧損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本公司就未能達致預期業績之業務單位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約人民幣484.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40.7百萬元)；(ii)線上廣告收入減少導致毛利下降；(iii)視同出售虧損及聯營公司減值撥備。

針對已出售、終止的業務以及商譽及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而言，管理層謹此指出，在本集團發展近10年間收購或投資了若干公司及發展新業務。受宏觀經濟影響及配合本集團戰略發展目標，本集團開始轉型，包括採取行動降低資產負債率、進行資產整合優化、終止虧損業務及剝離非核心業務，集中資源進一步發展核心業務(詳細討論請見本公佈中「業務回顧」和「前景」各段)。因此，本集團在考慮仍然持有的非核心業務的關鍵假設(包括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長率和貼現率等)後對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4,30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9,511,000元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3,812,000元，其中約99.8%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貸為人民幣1,002,530,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36,267,000元)，其中人民幣683,114,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95,308,000元)為銀行借貸，按平均固定年利率6.49%(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7.00%)計息，且將介乎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三年到期；而人民幣319,416,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0,959,000元)為其他借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提取之銀行融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其他借貸由獨立第三方提供，按年利率介乎3.89%至10.0%計息(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零至10%)。本集團借貸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債務狀況，而本集團負債比率為15%，按淨債務(包括租賃負債)除總資本計算。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18.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52.8百萬元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66.0百萬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庫務政策。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零：無)。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繼續以成為中國領先的「產業互聯網」集團為願景，用互聯網的思維、工具和手段，來提高產業效率、賦能供應鏈及產業鏈，以求建立共贏的生態圈服務客戶。通過聚焦及整合優勢資源，本集團業務構成為三大版塊：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科技新零售事業群及智慧產業事業群。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約6.2%之收入來自於科技新零售事業群，約92.5%之收入來自於智慧產業事業群，約1.3%之收入來自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

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

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以慧聰網(hc360.com)為依託，致力於幫助中小企業「提升生意效率」，用互聯網平台產品和技術賦能傳統產業，構建產業數據鏈及業務場景，「為客戶創造價值」，幫助中小企業精準對接優商優品，推動中小企業轉型升級，服務於中國經濟發展。慧聰網作為平台企業服務事業群的核心運營主體，其戰略是「中小企業經營服務平台」，核心價值是為企業級客戶「搭建高效的生意閉環」。

於二零二一年，隨著數字化實踐的不斷加深，慧聰網不斷探索建設基於產業互聯網的新商業模式，在產品模式、決策機制、組織結構等方面進行重構，從商業能力和數字技術能力兩方面進行徹底的升級。慧聰網基於對行業的深度理解、上下游資源把控、技術更新與數據的儲備等優勢，連接產業供需兩端，服務於交易流通環節，深度賦能產業。通過「數據+產品+平台+技術」，賦能產業鏈，提升企業競爭力，推動區域及產業快速進入數字化時代，同時快速帶動整個垂直產業及整個製造行業的轉型升級。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慧聰網基於中小企業日益增加的主流媒體推廣需求，對原有慧優采產品的附加能力進行特定迭代。於二零二一年四月特別推出「慧優采優品推薦」，完成中小企業在入駐服務基礎上特定關鍵詞的投放加持，從而獲得更突出的品牌展示、更集中的流量獲取和更突出的效果轉化。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慧聰網採購名師大講堂」直播系列活動上綫，邀請宮迅偉等知名講師，在慧聰網全媒體平台打造集採購、供應鏈管理、企業數字化轉型、招投標、財稅等為一體的中小企業專業內容服務，培養打通全網數據流量池，在會員建設、服務拓展、品牌傳播等方面取得良好效果。同月，「慧聰網金牌尋源師」招募活動上綫。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慧聰網首頁及資源站點」完成新一輪升級。核心圍繞重點場景的資源佈局、產業帶支持、關鍵場景深度運營三個方面進行。通過本次升級，提升了對二十四個核心優勢行業、近九百個核心產品類目資源傾斜。同時完成了獨立的地區性產業帶資源和供應商專題場景的開關。最終使得升級後的慧聰網，在資源整合能力、專題化水平和產業帶支持能力等方面得到較為明顯的提升。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針對中小企業巨大的品牌推廣和獲客需求，慧聰網繼續加深與主流互聯網媒體的深度觸點合作。推進服務於慧生意會員的慧優採產品進入2.0時期。慧生意會員用戶，將因此獲得頭部主流媒體平台關鍵入口和慧優採搜索結果的商機展示權益。與此同時，針對中小企業營銷推廣需求，慧聰網推出全新的「爆品推薦」服務，以滿足中小企業極為旺盛的關鍵詞投放需求。

於二零二一年，慧聰網與中國五金製品協會、中國食用菌協會、中國能源協會、中國紡織品商業協會等行業協會，展開深度戰略合作溝通，共同打造「中小企業流量賦能與一體化營銷服務解決方案」。同時，慧聰網聯合電通、金世尊、茅台醬香酒營銷公司等知名品牌，推出了一系列產品及服務的附加值活動，賦能中小企業，助力中小企業轉型升級。

於二零二一年，慧聰網獲得多項榮譽：三月，慧聰網成為「中國企業數字化聯盟」成員單位，獲得「2021中國企業改革發展優秀成果」申報資格，榮獲「2021年度百度營銷創意／內容服務商獎」、「2021年度360智慧商業最佳合作夥伴獎」。

此外，於二零二一年，慧聰網啟動了「全新SCRM產品」的研發工作。該項工作以自身業務場景為起點，針對銷售體系、服務體系完成中後台產品迭代，進一步完善了平台的客戶管理和服務能力，形成了全新的SCRM產品，實現了針對於自身業務管理體系的數字化升級。在二零二二年，隨著自身業務管理體系的數字化能力水平的提高，平台客戶服務水平和營銷服務能力將得到顯著的提升。

科技新零售事業群

科技新零售事業群以中關村在線(zol.com.cn,「ZOL」)為主體,其戰略目標,以有用、有趣、有深度的專業內容催生用戶裂變,增強用戶粘性,提升行業影響力,以對用戶採購決策,使用疑難場景模型化、參數化、算法化的不斷迭代,沈澱數據資產,構築競爭壁壘,以高品效轉化作為客戶產品&服務的核心判據,樹立長指優勢。並通過C端消費者導流、SaaS(軟件即服務)工具,反向定制、供應鏈服務等連接零售商戶(小b),並提升其獲客能力、營收能力和運營效率。同時,依託小b收集的渠道數據,及數據分析,形成向企業級客戶(大B)提供「線上+線下」完整營銷方案的能力,為3C及家電產業鏈上各角色的核心需求提供解決方案,形成B2b2C的商業模式。

科技新零售事業群主要分為「智慧營銷」、「智慧零售」、「智慧企業購分部」及「自有品牌部」四個分部。「智慧營銷」作為生活科技產品導購平台,是國內領先的垂直門戶與智慧生活體驗er聚集地,ZOL致力於將最新科技以有趣、有品、有價值的視角進行傳遞,以用戶第一為導向,構建品牌廠商與消費者之間「雙向無損溝通」,成就品牌與產品價值雙提升;同時借助智慧生活體驗官重塑消費脈絡,令消費者在家居、出行、辦公、影音娛樂、運動健康等全場景獲得極致的個性化智慧生活主張。本著充分發揮科技頭部媒體優勢,註冊用戶超5,000萬,每日輸出專業文章200篇,全站日均曝光量2.37億次,UGC用戶日均產出3,500個帖子及230條視頻,月均影響7,000萬科技人群,同時內容覆蓋ZOL主站、百度、字節系、京東、淘寶、嗶哩嗶哩等主流平台,讓用戶消費選擇更簡單、更愉悅。

四大核心服務能力:新品爆品打造最全解決方案、全網最全內容宣發陣地平台、全球最大科技愛好者聚集地、百度科技小程序唯一官方TP,成為科技領域唯一全域解決方案供應商,2022年被北京市經濟和信息化局認定為:北京市2022首批「專精特新」中小企業認證稱號。

「智慧零售」致力於成為技術領先、運營高效的全國性科技產業互聯綜合服務平台。通過「供應鏈+SaaS+本地化服務」的新零售解決方案,賦能傳統零售商升級轉型,助力品牌廠商數字化渠道下沉,讓生意更輕鬆。擁有會員店事業部、電商事業部、政企事業部三大業務體系,自主研發ZOL慧買賣、ZOL慧小店、ZOL雲貨架等3大智慧產品,業務覆蓋全國19省,影響服務零售商家超30,000+。

「智慧企業」業務即ZOL企業購(<http://www.zol.com/>)，打造以供應鏈金融、媒體信息流服務、供應鏈輸出和產品定制、採購平台解決方案、增值售後服務以及數字化物流平台為核心的六大功能平台，為政企客戶提供高效的一站式、定制化、智能化的雲採購解決方案和精準報價，賦能產業夥伴ToG的能力，讓實力廠家成為政企採購供應商。

「自有品牌部」慧聰信山(RHT)空淨是中國自主研發並擁有專利的全國品牌，世界500強企業指定空氣淨化器系統、新風系統供應商。核心技術—NCCO擁有全球專利，是首個獲得德國TUV萊茵權威認證的中國大陸空淨品牌，目前已在全球超過18個國家為近百家醫院提供服務。2021年獲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 I類醫療消毒空氣淨化認證。目前已在全球超過18個國家，為上千家醫院提供服務(國內有近百家三甲醫)，目前已成為歐洲醫院的首選空氣淨化系統。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收購了Zale Inc.及其附屬公司。Zale Inc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3C產業互聯網SaaS服務及科技新零售。由於電商行業市場競爭挑戰重重，以及COVID-19疫情持續時間久於預期所帶來之持續影響，本集團相關SaaS業務於本年度錄得虧損，業務表現未達預期業績。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SaaS業務之日後發展將取決於多項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較低層級零售市場之增長前景、本集團升級其商品及服務之能力以及業內競爭。於中國經營電商及服務平台之監管規定變化不斷，市場環境瞬息萬變，亦為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互聯網行業及線上交易分部帶來不明朗因素，導致本集團SaaS業務之股權價值下調。對於二零二一年末進一步擴展構成不利影響，意味可能需要計提撥備。本集團委聘了專業評估師對該部分股權價值進行了評估，並根據評估結果，對相關商譽和無形資產計提了約4.82億減值撥備。

智慧產業事業群

智慧產業事業群主要包括：數字化轉型物聯網(「物聯網」)解決方案提供商—「兆信股份」、紡織供應鏈數字化服務平台—「棉聯」及化工、塑料的集採交易綜合服務電商—「買化塑」。「聚焦」及「重度垂直」是本集團於智慧產業事業群之重要策略。

北京兆信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兆信股份」)(新三板股票代碼：430073)，是行業最早研究產品數位身份管理技術與應用的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兆信基於「一物一碼」物聯網技術，提供包括演算法、軟體和硬體產品在內的全棧式數位化解決方案，賦能企業實現生產數位化、管道數位化、行銷數位化、運營數位化及決策數位化的轉型升級，從而助力企業提升效率、精益管理和模式創新，最終實現業務增長。作為行業標桿企業，兆信股份擁有逾100名人員的技術研發團隊、100+項自主智慧財產權、全場景全鏈路覆蓋的6大服務平台、業內最全面15大行業成熟解決方案、6大業內獨創核心技術安全體系、150+億枚年賦碼量、行業最前沿技術框架及演算法及新技術應用、業內最高產綫數碼關聯準確度的優勢，並且經過近30年行業深耕，獲得超過5,000家核心客戶信賴合作，擁有國家重點項目經驗。兆信持續以精益管理加專家雲集的團隊陣容，8大服務中心、48家行銷管道及全球頂級硬體品牌戰略夥伴，為客戶提供專業服務。

二零二一年一月，兆信股份迎來品牌戰略升級。新品牌商標寓意賦能傳統產業，行業互通、融合，充分展示了產業數位化領域的戰略規劃。新logo在視覺上兼具科技感與時尚感；同時為優化客戶體驗，公司官網、客服電話及流程等也全面升級，充分貫徹「客戶第一」的經營理念。

二零二一年二月，「兆信一碼通SaaS」產品全新升級至6.0版，既滿足中小企業快速產綫改造及便捷部署的需求，同時又支援生產管理、倉儲管理、管道管控、防偽頁面配置、物流管控、行銷活動、會員管理、資料統計等全方位功能定制開發，是兆信通過二十多年的頭部客戶服務積累的全產業鏈數位化企業服務產品平台。

二零二一年三月，繼品牌升級後，兆信股份官方英文網站上綫，向海外客戶展示兆信品牌形象及業務價值，增加兆信股份在防偽溯源、數位化升級的海外國際市場話語權，加強海外客戶交流。

二零二一年五月，兆信股份董事長張永紅先生應復星集團邀請，在上海進行兩場「產業互聯網—傳統產業數位化引擎」為主題的演講，帶領大家重新認識產業互聯網，並分享兆信股份在產業互聯網中應用案例，演講結束後，張永紅先生被復星大學聘為「專家講師和學術顧問」。

二零二一年六月，兆信一碼通SaaS榮獲「最具商業價值SaaS產品」獎，該SaaS產品經兆信股份多年創研及沈澱，集品牌防偽、數位化管道、數位化行銷及資料洞察功能於一身，因其性能穩定、功能易用，並且在多個行業客戶的成功應用，得到客戶信賴而獲此殊榮。

二零二一年，兆信股份在客戶合作方面表現出色而穩健，獲得與貴州茅臺、郎酒、瀘州老窖、露露、中石油、君樂寶、3M、同仁堂、上海大眾等老客戶進一步深度合作的同時，贏得更多行業領軍企業的信賴與合作，如迎駕貢酒、釣魚台國賓酒業、洽洽、農夫山泉、國投新疆羅布泊鉀鹽、中鋁稀土、輝山乳業、華西種業、理想汽車等，更拓寬了在全案產業數位化、UID、RFID等領域的方案與實用，為企業發展積累寶貴的經驗與產品轉化基礎。

二零二一年是兆信股份榮譽加身，備受認可的一年：一月，兆信榮獲2020「北京市誠信創建企業」，稱號，成為官方認可的可信品牌和行業誠信經營宣導者；三月，兆信榮獲「北京市用戶滿意企業」稱號，該獎項由北京社會企業品質協會發佈，評審要求每個行業僅能入圍3家；九月，兆信蟬聯「北京民營企業中小百強」年度榜，評選指標體系包括經營情況、行業專注度、創新能力、技術水準、研發投入、專業化程度、精細化程度等核心指標；十月，由兆信「新材料研發部」與「智慧財產權部」聯合產出的「數位化全息防偽技術產品」，憑藉在產品數位身份管理領域的技術創新，榮獲中國防偽行業協會頒發的「防偽科學技術二等獎」。十一月，兆信榮獲「2021年度製造業最佳工業互聯網服務商」獎，獎項肯定了兆信科技在一物一碼全鏈路數位化領域的服務能力，在企業效率、創新、增長、技術和數「智」化轉型等多方面領域的挖掘與創新力突出，「千企千面」為企業打造自訂綜合數位化管理體系，能夠持續為製造型企業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十二月，兆信獲「2021年度最佳數位化產品」獎，及「2021年度數位化應用卓越品牌」稱號，獎項表彰了兆信在運用產品數位身份管理技術提升管理智慧化、協同化水準，圍繞資料的收集、傳輸、加工與使用，帶動產業鏈各環節的數位化轉型，助力製造業的提質增效等作出的努力與貢獻。

二零二一年，兆信股份還在人才引進、人員培訓、組織文化建設、市場宣傳露出、生態聯動等多方面發力，在業務內功、品牌影響力及獲客能力方面都有所增進。

「棉聯」，本集團非全資子公司，定位於10萬億級紡織服裝市場，卓越的紡織供應鏈數字化服務平台，以先進的互聯網與AI技術、領先的IOT應用理念、智能的大數據算法、高效的交易與配套服務，通過構建產業鏈上下游企業誠信聯盟體系，努力打造以棉花、聚酯纖維、紗綫等紡織原料與紡織品在綫交易為核心的新型產業鏈生態環境，解決產業鏈上下游企業採購難、融資難、成本高、效率低等痛點，為客戶提供精準匹配的交易撮合、代銷代購、物流配送、供應鏈服務、數據資訊與質量查詢等紡織產業數字化供應鏈管理與配套服務，推動產業資源深度整合與配置。通過互聯網技術和大數據提高棉花紡織產業供應鏈的協同效率，通過IOT設備深度植入重點打造基於紡織製造的開放、智能、高效、便捷的紡織產業數字化工業互聯網平台。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棉聯榮獲2020年度「上海市產業互聯網優秀企業」稱號。同月，滌短、紗綫品類正式上綫運營，棉聯平台成為紡織產業鏈多品類數字化服務平台。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棉聯榮獲由中國紡織工業聯合會、山東省工業和信息化廳及中信聯互聯網產業工作委員會、中國羊毛商會等單位聯合評選的「2021年十佳中國最受歡迎的紡織工業互聯網平台」稱號。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棉聯全面推進戰略轉型升級，聚酯事業部和紗綫事業部經營規模均超億元，在行業內嶄露頭角，形成了棉花、聚酯纖維、紗綫品種三駕馬車並駕齊驅的服務模式戰略升級初見成效，全面提升了為棉紡織產業鏈企業的服務能力。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獲得惠州大亞灣國資委旗下基金平台公司惠州大亞灣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惠州大亞灣區科創二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1.5億元人民幣B輪融資，並於二零二一年完成交割手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第八屆中國產業互聯網大會公佈了「2021中國產業互聯網百強榜」。棉聯位列第59位，比二零二零年上升15位，連續六年蟬聯百強榜單。同月，棉聯的產品研發邁入新台階，公司交易系統完整搭建了多品類商城、多事業部CRM系統支持、客戶賬戶和客戶信用體系以及完善的風控系統。

截止二零二一年底，棉聯雲平台總交易營收額累計超過人民幣210億，單月交易額人民幣10億元以上。公司已有專利3項，申請中的專利3項，已有軟著22項，研發規模和實力在行業內處於領先地位，具有廣泛的市場影響力與良好的商業信譽。

「買化塑」，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內部孵化並控股之非全資子公司，定位於化學材料產業鏈的上下游集採交易和電商綜合服務，起源於本集團創建20餘年的慧聰化學品事業群，已發展為國內領先的化學材料產業B2B平台，服務覆蓋中國基礎化工產品、橡膠塑料、塗料塗裝等產業鏈，服務企業超過100萬家，擁有註冊會員超過800萬人。

於二零二一年，買化塑實施戰略轉型，獨立分拆信息服務和交易服務兩個電商平台。信息服務平台－慧正資訊(www.hzeyun.com)專注以商業新聞、財經報道和指數研究為內容，通過圖文、視頻等媒體形式，為註冊用戶提供每日化塑指數分析、研究報告、專家技術、產業動態、產品訊息等內容，為企業經營提供必要的情報資訊。交易服務平台－買化塑(www.ibuychem.com)專注於化學材料上下游中的現貨交易，以及現貨交易售前、售中和售後所需要配套提供的數字化平台服務。

買化塑重視線上+綫下結合的產業互聯網服務模式，在2021年內舉辦多場綫下商務活動，並與廣東、浙江、江蘇等地方行業協會合作實現產業帶的綫上數字化服務。除此之外，買化塑積極參與雄安新區建設，承辦雄安新區工業品綫上購物節、安置區回遷家裝節等綫上購物節，並組織國內外建材企業為雄安養老院進行公益粉刷，物資捐贈金額超過20萬元。

買化塑連續12年榮登「中國產業互聯網百強」，二零二一年度內新獲軟件著作權9個，涉及電子名片、採購競價、微信報價、口碑榜單和物流服務等產品功能，同期亦獲得美通社(PR Newswire)「化工行業深耕獎」。聯合網築集團發佈《2021中國塗料行業發展及供應鏈履約報告》，指導建材產業鏈企業誠信經營。受廣東產品質量監督檢驗研究院委託，發佈《食品包裝材料、日用品包裝塑料、塑料包裝袋、電器用塑料使用問卷調查總結》和《順德塗料行業質量提升技術服務調研報告》，呈交當地政府用於指導企業轉型升級的實際依據。

前景

互聯網的整體局勢已從消費互聯網，邁向一個社會生態建設基本完善的產業互聯網時代。為迎接挑戰，自二零一七年十月，本集團全面戰略轉型、致力於成為中國領先的產業互聯網公司。

中關村在綫(ZOL)深耕科技垂直領域23年，本著充分發揮科技頭部媒體優勢，全站日均曝光量2.37億次，UGC用戶日均產出3500個帖子及230條視頻，月均影響7000萬科技人群，同時內容覆蓋ZOL主站、百度、字節系、京東、淘寶、嗶哩嗶哩等主流平台，讓用戶消費選擇更簡單、更愉悅；中關村在綫通過慧買賣平台「智慧供應鏈整合+Saas+本地化服務」模式，聚集超100個家電品牌，精選SKU超2000個，賦能超30,000家電傳統零售門店，可賣更多商品、連接更多消費者。借助SaaS工具及7+賦能體系提升門店影響力，賦能門店降本增效升級轉型，同時幫助品牌廠商連接更多傳統零售商，實現渠道市場數字化下沉。2022年被北京市經濟和信息化局認定為：「專精特新」中小企業認證稱號。未來將致力於成為新消費勢力生活科技商品第一導購平台，以用戶第一為導向，幫用戶買好產品、幫客戶賣好產品為使命，賦能產業。

二零二一年，兆信股份持續在產業數字化升級領域深耕，堅守「一物一碼全鏈路數字化轉型服務」的戰略定位，一方面通過精益管理，增強公司競爭內核，在獲得核心老客戶的信賴與持續合作的同時，成功簽約多行業頭部新客戶。二零二二年初，又成功牽手東來順、伊力特、商務印書局等多家戰略性客戶；另一方面，兆信在關鍵技術上積極研發自主知識產權，二零二一年共獲得17項軟件著作權證書和5項發明專利，並在二零二二年，持續加大技術研發投入、增強人才引進與培養，旨在夯實公司自主創新能力，鞏固行業標杆地位並在市場競爭中立於不敗之地。

產業互聯網是在多產業中還原用戶行為，掌握用戶痛點，複盤產業的過程。基於這種考慮，在智慧產業事業群，我們採用與產業人「共同投資+孵化」的合作方式運營公司。此外，本集團協助垂直跑道公司強化技術、迭代產品、連接投融資與流量資源。基於產業生意邏輯設計，逐步洞察客戶的生意行為、拆解客戶在生意裡的動作、找到客戶的痛點，把這個痛點通過互聯網的方式去生成解決方案，繼而為客戶提供基於產業鏈全鏈的一站式解決方案。而賦予垂直細分領域互聯網與數據能力，協助上下游客戶降本增效，是垂直類公司的核心商業價值之一。

本集團將繼續積極發展慧聰網。隨著產業互聯網的發展，B端企業運營效率低下、產品營銷難、供應鏈條長及配套服務不完善等難題不斷凸顯，對於詢盤、綫索以及推廣服務的需求依然強烈。在行業層，慧聰網深耕B端行業30年，積累了大量的買賣雙方資源，擁有對垂直行業深度理解、上下游資源把控、技術更新與數據儲備等優勢。此外，我們也用開放合作心態構建慧聰網的中層工作臺，在產品模式、決策機制等方面進行重構，從商業能力和數字技術能力等方面，建設一個基於產業互聯網的新商業模式。在觸點端，慧聰網積極和360搜索、百度等互聯網流量巨頭合作，在充分發揮行業資源優勢的基礎上，提升精準客戶觸達能力。同時，本集團擁有龐大的銷售體系和產品研發能力。慧聰網將繼續以「為客戶創造價值」為導向，升級營銷服務工具及方法，開拓流量資源，為中小企業獲取商機，增強B端企業核心競爭力，為推動製造業整體轉型升級貢獻力量。

目前從國際形勢看，全球疫情仍在持續，世界經濟復蘇動力不足，大宗商品價格高位波動，外部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和不確定。從國內形勢看，經濟發展面臨多年未見的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三重壓力，局部疫情時有發生，新的經濟下行壓力凸顯，保持經濟平穩運行難度明顯加大。尤其是國內中小企業面臨著：復工復產難，運營成本高昂；市場需求不足，產業鏈低迷；融資渠道收縮等實際困難。未來慧聰將持續用互聯網手段賦能傳統行業，提高行業效率，協助中小企業進行變革與調整，為客戶創造價值。

重要事項

出售天津國開之全部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北京慧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北京慧聰科技」，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北京小犀角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小犀角」）、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國開」）及香港慧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北京慧聰科技同意轉讓於天津國開之全部股權予北京小犀角，代價為人民幣300,500,000元。完成後，北京慧聰科技將不再持有天津國開之任何股權，天津國開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本集團已按協議下承諾，在過渡期間剝離與慧聰網業務有關之員工、知識產權、資產及負債。北京小犀角已支付協議下第四筆付款並要求辦理過戶手續，唯其向本集團發出通知，要求本集團承擔天津國開子公司房產涉及拆遷可能出現的損失。本集團認為北京小犀角要求本集團承擔拆遷損失的要求並不具有充分依據、並要求北京小犀角完成支付所有付款。雙方現正就交割及相關安排進行商議，協議下的轉讓在截止本公佈日期尚未完全交割。

該股權投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之公佈。

變更地址

本公司於年內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變更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本公司於開曼群島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則變更為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之公佈。

向惠州棉聯及上海棉聯引進投資者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由本公司、北京慧聰科技、天津慧聰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慧聰」）、惠州市棉聯雲科技有限公司（「惠州棉聯」）及上海棉聯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上海棉聯」）（北京慧聰科技、天津慧聰、惠州棉聯及上海棉聯均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與惠州大亞灣區科創二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惠州大亞灣區科創」，作為投資者）、覺鵬（上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上海覺獅網路科技有限公司訂立投資協議。根據該協議，（其中包括）惠州大亞灣區科創有條件同意向惠州棉聯作出人民幣150,000,000元之現金投資。截至本公佈日期，惠州大亞灣區科創已繳付投資款人民幣150百萬元。

交易完成後，惠州棉聯將由北京慧聰科技、天津慧聰及惠州大亞灣科創分別擁有5.01298%、30.688%及30%權益。惠州棉聯及上海棉聯於完成後將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繼續入賬及併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

投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交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之公佈。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09,931,119股(二零二零年：1,309,931,11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59,814,779份購股權(如獲行使，可予發行59,814,779股股份)尚未行使。

員工及薪酬

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業績，全賴員工所具備之技能、拼勁及投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1,468名僱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8名)。

僱員薪酬大致上符合市場趨勢，並與業內薪金水平相符，而授予僱員之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則視乎個別僱員表現而定。本集團僱員可享有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培訓課程及教育津貼。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320,21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07,976,000元)。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人民幣9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000,000元)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5,156,000元及人民幣26,009,000元之物業及投資物業作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5,905,000元及人民幣27,171,000元之物業及投資物業作抵押)，亦由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餘下銀行借貸包括由金谷銀行提供的借貸人民幣524,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8,000,000元)，並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提供擔保(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提供擔保)。

人民幣35,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5,000,000元)的銀行借貸由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提供擔保，並由一間聯營公司之物業作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3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之其他借貸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隨後更新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00元須按要求償還，餘下人民幣30,000,000元則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償還)。該筆其他借貸為免息並由一間附屬公司之若干權益股份作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本金總額為人民幣89,006,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4,651,000元)之餘下其他借貸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及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提供(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立第三方、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一間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並按年利率介乎3.89%至1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零至10%)計息。於該等其他借貸中，人民幣86,506,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001,000元)由存貨抵押。

匯兌風險

鑒於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而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匯兌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成立具備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所載指引制定。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克先生及祁燕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郭凡生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由張克先生擔任。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以及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並討論就本年度進行審核期間發現之本集團財務事項。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兩次會議。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於有關時間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由公眾持有。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已確認，彼等及據彼等所深知，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任何重大競爭之任何公司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而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利益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之書面確認函或年度確認函，且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屬或仍屬獨立人士。

准許彌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7條，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可自本公司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及擔保無害，使彼等不會因在各自職位履行其職責或建議職責而作出、應允或遺漏或與之相關之任何行為而理應或可能引致或蒙受之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而蒙損，惟此項彌償不得延伸至任何上述人士可能因欺詐或不誠實有關之任何事宜。該等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並於本公佈日期維持效力。本公司亦已就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可能面臨之法律行動安排適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險。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優先購股權之條文，以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接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對賬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之合併業績，我們亦使用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虧損淨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其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亦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透過撇除管理層認為不足以反映我們經營業績的項目(如若干非現金項目及投資交易之若干影響)所帶來之潛在影響，有助進行經營業績於不同年度及不同公司間之比較。採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且不應被視為可獨立於或可替代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之分析。此外，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之定義可能有別於其他公司所用類似詞彙。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最接近計量之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610,081)	(699,719)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22,683	60,49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5,115	(69,781)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483,985	540,69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撥備	(25,088)	155,569
經調整虧損淨額	(83,386)	(12,74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淨額	38,056	123,700
所得稅開支／(抵免)	11,437	(121,756)
折舊及攤銷	92,666	115,215
經調整EBITDA	58,773	104,417

審閱財務報表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核對本公佈所載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其相關附註與本集團本年度之草擬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故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不就本公佈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刊發年度報告

本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cgroup.com>)，而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所有資料之二零二一年年報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寄發予股東並分別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軍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劉軍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
張永紅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劉小東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
郭凡生先生(非執行董事)
孫洋先生(非執行董事)
林德緯先生(非執行董事)
張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天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祁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